

承诺函

本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目前合法持有____有限公司_____ %股权。本人拟出资参与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龙股份”）2016 年非公开发行并认购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一、本人持有中铁宝盈—润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润金 1 号”）的合伙份额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及任何其他可能使本的股权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的情形不存在为他人代持的情形；

二、本人在润金 1 号的投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合法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人将于威龙股份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且发行方案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前，将认购润金 1 号份额的资金及时、足额缴付至资产管理人指定账户。

四、本人不存在接受威龙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关联方直接或间接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与威龙股份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五、威龙股份基金参与本次认购取得的威龙股份股份在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润金 1 号的合伙份额或退出润金 1 号。

六、本人所拥有资产及对外投资不存在对参与威龙股份本次发行造成影响的情形。

承诺人：

年 月 日